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定郑传发等24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

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2025年8月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提名郑传发等24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2025年8月5日至2025年8月14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就拟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的全部人员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了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均对提名的2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

2025年8月15日，公司监事会对核心员工公示情况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103）。

2025年8月2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郑传发等2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本次认定核心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郑传发	核心员工	13	周晓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序号	姓名	职务
2	曾言	核心员工	14	李名金	核心员工
3	黄浩	核心员工	15	许涛	核心员工
4	刘根	核心员工	16	喻无悔	核心员工
5	黄列	核心员工	17	李丽	核心员工
6	王改	核心员工	18	成海鹏	核心员工
7	刘明杰	核心员工	19	赵克贤	核心员工
8	肖后俊	核心员工	20	郑丽	核心员工
9	杨海鹏	核心员工	21	郑瑶	核心员工
10	张琳	核心员工	22	郑静	核心员工
11	高爱梅	核心员工	23	李玉梅	核心员工
12	杨倩	核心员工	24	郝恺	核心员工

三、备查文件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